

2023年韩寒的读后感 韩寒青春读后感(实用5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，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。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!

韩寒的读后感篇一

韩寒的《青春》，虽是新书，多是旧文。无奈，依然心甘情愿的很喜欢，就当是免费读他博文的小小代价吧!

书名为《青春》，内容实在青春不起来，难道我们的青春注定残酷?开篇即为韩寒写他朋友的，感觉如同写的是自己。苦逼的青春，活的一点都不潇洒。在被美化的青春雨季花季里，有谁在乎过自己的青春?懵懂的青春在弱智的教育中流逝，回忆起来只有残渣余孽。人如同蜗牛，生下来，就背上了重重的壳，开始壳里放着课本，后来壳里放着工作，再后来，老婆、孩子、房子都装进了壳里，真够痛苦的。

末尾一篇，是写韩寒母校的。就算母校是一个恶毒的后妈，在镀上岁月的金光后，也会找到妈的温暖的。记得某次回初中母校，虽然是物是人非，依然情绪满怀。竟然怀念起那个收了我黄书，罚我写检查的叫刘冰的老师来，怀念起那个拿着板凳腿把手打肿的小野来，怀念起那个长得好看有小孩的英语老师来，真贱。老师打你骂你，总有一个共同的理由，为了你好。多年后，发现这个理由竟然是定律，哎!

忘的总是比记的快。好像在那里看到过，说我们是一个健忘的名族。说的很有道理，不是故意要忘记，而是真的忘记了。就像韩寒在这本《青春》一样，里面的文章在博客上看过了，有的还保存下来了。但再看，感觉还是挺新的。

青春，有过多少懦弱，就有过多少疯狂。

韩寒的读后感篇二

韩寒的长篇小说《三重门》刚一问世，就引起了社会的关注，在中学生中更是捧客如云。读了这部小说之后，我为韩寒丰富的学识与超时代的文学素养深深折服。但我认为，同他那精彩万分，无懈可击的杂文《杯中窥人》，《穿着棉袄洗澡》相比，《三重门》实在是大为逊色。

韩寒的知识就应是丰富的，所以他的小说随手拈来就有很多东西。只是，一涉及到社会场面的描述，多少就显得有些苍白无力了，很典型的就是在小饭馆里看朋友打架的那一情节。用了大段的文字来描述双方如何互丢“生煎”，写得索然无味且毫无真实感。或许是到最后他自我也写得无趣，于是赶紧把笔锋一转，让主人公逃离现场——呵，什么都解决了。韩寒在《三重门》的序中提到，他是用了知识来代替生活阅历的不足。但我认为，阅历方面的东西是永远无法替代的。所以，稍加留心就能够发现，在韩寒的小说中凡涉及到现实社会的情节，多是零星几笔，不敢多作停留。

韩寒的书中充满了智慧的语言，让人忍俊不禁，却又引人深思。可惜这种风格没能坚持到最后，当小说过半后，写到林雨翔进入市南三中起，也许是作者的智慧已经用尽了，也许是这段故事与他当时的处境太相近了，以致他无法如上帝般远距离地看着书中的人生。没有了距离，太贴近的故事似乎使韩寒写的时候施展不开，雄心勃勃地拉出的几个人物，如和主人公同为体育生的几个同学，都无力再深入写下去了——隆重的出场，却无力的退出。

韩寒的小说中还有相当重的模仿痕迹，尚未构成自我的风格。感觉上，韩寒似乎是边看着《围城》边琢磨着如何下笔的——韩寒写林雨翔，说他的获奖作文是从旅游手册中翻过来的，说他评论着那首卧梅诗时候的尴尬，说他想争夺文学

社社长时的处心积虑……一点情面也不给，把主人公一点一点地剥了皮，揭出他内心的软弱，无能和虚伪来——明明白白的钱氏风格。即使是小说的主人公林雨翔也都充满了方鸿渐的影子，没有了自我独特的形象。更糟的是，到了最后，韩寒最后不忍心再对小说的主人公刻薄下去了，竟让女主人公susan爱上了他，结尾的那几个电话，真是坏了他的风格。即使是差的小说，里面有一个人物形象鲜明一些，也会让这部小说的地位有所提高，最典型的的就是那部描述着“轻舞飞扬”的小说。

韩寒的读后感篇三

真正认识韩寒，是从读他的《青春》开始的。以前听说过韩寒，也知道郭敬明，曾以为，韩寒和郭敬明一样，喜欢写唯美的文字，表现细腻的情感。但从别人的评论的中，我才知道，韩寒是这样一个人热血青年啊！闲来读书，突然想看看这位很具有影响力的80后作家笔下的文字究竟是怎样的，于是我读了这本《青春》。

有人说，韩寒的《三重门》很辣，他的《青春》又何尝不是如此呢？《青春》让我更好地了解了韩寒。他以幽默的笔调，揭露了社会的黑暗与不公；以谦卑的口吻，抒发自己的感慨。我由衷地佩服他独到的见解和睿智的思想。

《青春》的第一篇就是名为《青春》的文章。青春本是美好的，但韩寒笔下的青春竟显得苍白。如果人都把青春“浪费”在为衣食住行而奔波上，青春如何辉煌？为什么有的人过着灯红酒绿的生活，有的人却被生活逼迫到非要用跳楼的方式来结束自己短暂的一生呢？这是多么可悲的事，本该在心中的热血，它涂在地上。

物价飞涨，似乎比高铁提速还快。油价在涨，房价在涨，甚至连过路费都在涨。韩寒在又一片文章中以辛辣的笔调展现了物价飞涨的现实，最后又以幽默的笔调写到：只有登记结

婚的价格降了。读了他的文章，我不禁感叹到生活的艰难。

越往下读，越能感受到社会的倾斜与黑暗，我心头甚至莫名地涌起一股热血：这样的现实，竟然与我是如此的贴近！

筑路公司与zf间的猫腻，公路限速的不合理，官员处理事故的荒唐……一桩桩事件，无一不锋芒直指社会。韩寒的文字化作利刃，划破这本来就不平静的社会，展露出社会真实的，狰狞的面目。

我震撼，我迷惘，我彷徨，喊了千遍万遍的青春难道就是这样苍白吗？理想在现实面前竟然是那么的渺小。望着渐行渐远的‘理想，站在人生的岔路口，青春就这样流逝，伴随着我们一次又一次走上错路。原来：理想从来不是救赎青春的一种方式。但我们生在这个时代，我们可以抱怨，但毕竟无法改变。所以，理想还是要有的，奋斗还是要继续的，青春依然是美好的。

感谢韩寒，给了我一个思考自己青春的机会，也给了我一个从另一面认识现实的机会。我喜欢这尖锐而引人深思的文字，喜欢这个潇洒的80后作家。但我还是要说：青春，只要还在我手里，我就要紧紧抓住，尽管我知道这社会是怎样地倾斜，这现实是多么地冷酷。

毕竟，我是不甘平凡的。

韩寒的读后感篇四

韩寒的《青春》，虽是新书，多是旧文。无奈，依然心甘情愿的很喜欢，就当是免费读他博文的小小代价吧！

书名为《青春》，内容实在青春不起来，难道我们的青春注定残酷？开篇即为韩寒写他朋友的，感觉如同写的是自己。苦逼的青春，活的一点都不潇洒。在被美化的青春雨季花季

里，有谁在乎过自己的青春？懵懂的青春在弱智的教育中流逝，回忆起来只有残渣余孽。人如同蜗牛，生下来，就背上了重重的壳，开始壳里放着课本，后来壳里放着工作，再后来，老婆、孩子、房子都装进了壳里，真够痛苦的。

末尾一篇，是写韩寒母校的。就算母校是一个恶毒的后妈，在镀上岁月的金光后，也会找到妈的温暖的。记得某次回初中母校，虽然是物是人非，依然情绪满怀。竟然怀念起那个收了我黄书，罚我写检查的叫刘冰的老师来，怀念起那个拿着板凳腿把手打肿的小野来，怀念起那个长得好看有小孩的英语老师来，真贱。老师打你骂你，总有一个共同的理由，为了你好。多年后，发现这个理由竟然是定律，哎！

读韩寒的文章，有个不好的习惯，老想拿支笔画来画去。看到所谓的警句就画下来，以示强调。关灯合书，一觉醒来什么都不记得了。忘的总是比记的快。好像在那里看到过，说我们是一个健忘的名族。说的很有道理，不是故意要忘记，而是真的忘记了。就像韩寒在这本《青春》一样，里面的文章在博客上看过了，有的还保存下来了。但再看，感觉还是挺新的。

青春，有过多少懦弱，就有过多少疯狂。

韩寒的读后感篇五

真正开始深入的认识韩寒还是高一的时候，记得那时每逢周末自己便跑去图书馆借韩寒的书看。印象很深的是那时看得是《三重门》，看着林雨翔的才华与独傲，看着susan的美丽与知体，心中总幻想着有一天我也在小河边遇见这样一个女孩。

那时还小，并没有太多对于中国式教育体制的思考，只觉得雨翔受够了老师们的欺负，总觉得他是该反抗了，可是并没有。后来想想，毕竟一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，一个林雨翔改变不了什么。可是却是当时应试教育闯下的果，一个才子就

这样被埋没。像极了韩寒。

《青春》，或正是他长大的一个代表吧。书中记录了韩寒一年多在博客上写的杂文，那是一直走路的辛苦和对现实丑恶面淋漓尽致的批判。书中写了许多对于当时时事的感想与看法。首篇“青春”便是当年闹的沸沸扬扬的富士康员工跳楼事件。谁说韩寒冷眼，这是一种对于社会莫大的关心与责任。有时候，这个世界就这样：你想说，有人不让你说，你说多了，有人却说你是假的。从开始单纯的关注学校、教育，到现在的社会，韩寒一路走着，一直在路上。青春，多么美好可爱的人生阶段，只凭听也能让人平添几分遐想，可是，有些人却把它浪费在了成长的路上。韩寒以青春命名或许也是纪念自己已逝的青春时代吧。毕竟当年的韩少慢慢的变为了韩老，而今也是而立之年，是个做了父亲的人了。有了家庭，有了孩子，一个人轻狂的青春或许也该有个结束了，让自己成长脚步歇一歇，有些累了。

可能结尾这一百多页是在一种紧张的氛围下呼噜看完的，一开始时的感悟和所想一下子被我吓没了……可不紧张嘛！一边听歌一边还得回朋友电话，看书都看的不专心。你的生活还是你的，不管我们产生多少共鸣，无论如何，我们的人生都不会交织在一起的。——这句话是我记下的唯一一句。

其实来看刘同这10年多半是带着来看刘同是怎样用这些年走向成功的吧。说他现在成功了，其实应该是因为他红了，他的成功应该是早就成功了。世界上只有一个刘同，所以大家来看他这十年间的絮絮叨叨。这是我看到的他的第一本书，相信以后还会看到他的很多本。初衷是希望能带给我启发和指点，看完却觉得十年好快，不过这十多万字。

首先，我不得不说这篇短简的美文读起来有很好的语感，情感也容易引起我的共鸣。所以我每次读它的时候都会尽量地可以在念到每一个字，过渡每一个词的时候都能把自己内心的感受与文字融在一起。

也许我喜欢它的标题——热爱生命。热爱生命，这是一种劝告，也是一种激励。它的内容更是分开了成功、爱情、行动几个方面。对于成功，是需要落实的，而在行动的过程中未免有许多风许多雨，困难阻碍是无可避免的。但是，也许正是因为这些阻碍自己前进的东西才更能丰富你行走的道路。一直向前，一切顺利是不可能的，也是缺乏美感的。因为经历过的人生才是美丽的。要想成功，要想有自己的舞台，要想为自己或长或短的生命增添斑斓的色彩，我们就前进吧，和着风伴着雨。

而面对着爱情，萌动的青春总让人蠢蠢欲试。想要有美好而纯真的爱，这种追求是需要勇气的，更需要自己的真诚。有朋友和我说过：“爱情就像是流水，水面有声音。刚开始，是很激烈的，但是深处的流水，没有声音。水越深，则无声。爱情也该一样，成熟的爱情，应该更深入，不必多挂口，太多话就显得太简单。”我向往有友谊作奠基的成熟爱情。而我知道，要在这种交往与发展的过程中，永远保持最初的浪漫实属不容易。在期满自己与别人时，爱情要枝繁叶茂，需要自己的真，自己的实，自己的纯。

向上的路，总是坎坷而崎岖。成长穿越了疲倦与乏味之后，记忆里只会有自己真正的影子。那时光尴尬过，无知过，但深刻的是曾经如此执着地接近梦想。

从地平线开始，开始了，就只任自己的背影紧贴世界，听到的，是自己的声音。很是喜欢这样的一段话：“坚定你的信念吧，我的心。天会破晓的。希望的种子深藏在泥土里，它会发芽的。睡眠，像一个花蕾，会向阳光打开它的心，而沉默会找到它的声音。白天是近在眼前了，那时你的负担将变成礼物，你受的苦将照亮你的路。”

我相信哪里有力量的哪里就有力量的作用。成长中，我选择，我行动，我前进。有风，我让风吹；有雨，我让雨下。

眼睛还燃烧这渴望，心已很憔悴，真想停下来歇一歇，怎奈岁月如流水。

请不要对我，奢谈高雅，冒充深刻，对于那些纸上谈兵的大言不惭，对于那些，似是而非的废话，历史从来没有青睐过。

只能四处去流浪，如果你是鱼，不要迷恋天空，如果你是鸟，不要痴情海洋，生命在夹缝中求生存，虽然渺小，却活的真。

前面是抄写汪国真的诗集，在书店无意间看到这本书，抱着好奇的心买下了，虽然封面灰灰的，似乎并不精致，但是里面内容确实相当的精彩。

他的每一首诗也像是封面一样朴素，却真诚，感人至深。简简单单的字解开了物是人非，揭开了斗争斗转星移的一瞬温柔。把我们的苦涩，饱含泪水的往昔，用笔用真情转化成文字，他给了我前行的力量，他给了我蓬勃的朝气。看来去，像是一头雾水的文字，反复读，一遍一遍不一样的感觉，所有的所有都在等待你的发觉。

汪国真的诗集不做作，不虚伪，好像他有足够的胸怀来宽容这世上的真善美，假丑恶。回收岁月的变迁，我们要感悟生命更要热爱生命。